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涉税服务中介机构选聘招标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410100179I001113001)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涉税服务中介机构选聘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600万元,招标人为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次招标范围主要包含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2025年税务代理及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服务工作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涉税服务中介机构选聘招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涉税服务中介机构选聘招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见附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3年05月27日 09时00分到2023年06月01日 18时00分

获取方式: 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06月19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 见附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06月19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 见附件

七、其他

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河南省纪委监委驻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组。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东路26号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371-87165625

电子邮件：hngsjl2019@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公路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中原路93号

联 系 人：申先生

电 话：0371-61283092

电子邮件：hngsjl2019@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涉税服务中介机构选聘招标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涉税服务中介机构选聘招标已经文件批准，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招标人为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公司为河南公路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2.1 项目概况：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09年6月28日挂牌成立，是由河南省人民政府作为出资人，整合河南省交通运输厅管辖的国有经营性资产以及持有的股权组建的大型国有独资公司，履行政府交通基础设施和交通运输产业等投融资职责，负责相关项目的资金筹措、投资和建设以及资产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负责对政府交通基础设施和交通运输产业等相关项目进行投融资、建设及资产管理；对相关交通基础设施沿线、区域的有关资源和资产进行开发经营；围绕交通基础设施投融资业务，通过参控股金融企业，为集团提供投融资支撑。业务范围涉及公路、水运、航空、运输服务业和交通物流业投融资、建设、运营及管理。

河南省国资委于2022年8月17日出具了《省政府国资委关于河南省交通运输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股权作价出资注入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意见》（豫国资产权【2022】17号），同意将省政府持有的河南省交通运输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发集团”）股权作价出资注入交投集团，本次股权作价出资完成后，交投集团实收资本变更为500亿元，交投集团已于2022年8月31日完成增资工商变更登记。

集团坚持政府主导、市场运作，以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工程建设、运营管理为主业，以建筑施工、交通物流、道路养护、监理咨询、试验检测、机场航空、高新技术、房地产、金融投资等为辅业，着力打造基础设施、现代物流、智慧交通、路衍经济、产业金融等五大板块。截至2022年12月底，集团各类用工近4万人，管辖收费公路总里程5766.99公里，其中，省内高速公路5592.43公里，约占全省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7216公里的77.5%；省外湖南岳常高速公路150.28公里；郑州黄河公铁两用桥24.28公里。目前承担全省

高速公路建设项目56个(含参股项目), 总投资4824亿元、总里程3450公里。

2. 2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主要包含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2025年税务代理及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服务工作。其中, 税务代理服务包含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本部,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服务包含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本部、所属19个高速公路运营分公司及9个项目部详见《纳入招标人本次招标涉税服务企业基本情况》(附件)。

2. 3工作内容:

本项目共分为1个标段, 服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度涉税工作结束。标段划分及工作内容见下表:

标段	服务对象	工作内容(包含不限于以下内容)
NO. 1	税务代理服务对象: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本部	本项目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以下4方面服务内容: 1.全面审核各项税费具体计缴及核算情况, 代办各税种纳税申报。 按照国家税收法规, 对所有税费计缴及核算的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进行审核, 核查本次招标涉税服务企业税收政策执行情况以及税收减免落实情况, 确保企业依法纳税, 税收优惠应享尽享, 及时发现税务问题并提出整改意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每月代办由招标人母公司本部缴纳的各税种纳税申报手续。包括复核各项税金计算的正确性; 填写纳税申报表; 代办纳税申报手续; 出具由税务师签字的工作底稿及相关纳税资料; (2) 每月为招标人提供经济业务事项发生时发票合规性、涉税会计业务处理及其他经营过程中存在的涉税风险进行审核, 建立税务风险会计台账, 出具审核报告、调整会计账簿及管理处理建议; (3) 代招标人办理每季度所得税调整及年度企业所得税年终审验, 并按照招标人要求开展预审及审验工作, 出具年终所得税审验报告、涉税事项建议书及相关底稿资料; (4) 代招标人办理其他纳税事项。包括代办税务登记手续、代办发票领购手续、代办申报减免税或退税手续、代办财产损失等报批手续、代办其他涉税事项报批手续等。 2.政策咨询及培训。按照国家税收法规政策, 协助各单位开展政策咨询分析及培训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协助及时收集税收管理的新动态, 从国家税收改革、交通行业改革、企业内部改革等方面, 深入研究税务政策, 提供政策要点分析; (2) 为招标人提供日常财税咨询服务, 并按要求(1-3天内)给予书面盖章回复; (3) 根据招标人战略发展规划, 为招标人重大运营活动提供适当的财税建议, 帮助优化经营及管理模式; 及时对招标人可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给予提示; 为招标人经营活动提供咨询及税收筹划, 相关建议或方案并加盖公章; (4) 协助处理招标人涉税业务方面疑难问题; (5) 为招标人建设财务共享系统中有关税务事项提供可行性方案和建议; (6) 及时(新的税收政策信息颁布一周内)向招标人提供与招标人纳税有关的税收政策及解答信息;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服务对象: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本部、所属19个高速公路运营分公司、9个项目部	

(7) 每季度对招标人的财务人员进行税务业务培训（不限形式）。

3.税务风险排查与应对。全面评估各单位税务管理活动，全面排查税务风险，提出管理建议，出具税务管理建议书，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结合本次招标涉税服务企业历年缴纳税费等总体税负情况，从数据中判断异常情况，或针对可能出现的风险点，提出预警，降低税务风险；

(2) 每季度代招标人对所属分支机构纳税情况进行全面自查，根据情况对存在的问题提出书面调整或完善建议；

(3) 配合招标人进行内部涉税检查，以及外部单位对招标人进行的纳税检查、纳税评估、纳税稽查工作，协助招标人完成企业自查、外部纳税检查、纳税评估、稽查工作的沟通及回复；

(4) 参与招标人总机构的合同审核工作，出具正式的税务风险审核意见书；

(5) 根据招标人的具体情况，协助制作涉税文书，协助招标人完成税务听证、行政复议、诉讼等工作；

(6) 依法依规为招标人提供合理的税收筹划。并协助招标人起草有关请示、申请等上报文书，协助招标人向有关部门呈送上述请示、申请等文书，并协助招标人做好有关方案实施过程中的协调工作；

(7) 协助招标人履行依法纳税义务，为招标人做好涉税风险的管控，保障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8) 协助招标人建立健全，完善税务管理制度、流程手册等。

4.其他工作

(1) 配合招标人协调税企关系，跟踪企业信用等级评定情况；

(2) 配合招标人办理涉税服务过程中经协商的其他事项；

(3) 配合招标人完成税局要求的各项工作任务。

2.4其他条件：经中标方鉴证或审核并出具正式报告后，若招标人因投标人业务不熟练或失职等原因造成甲方未缴或者少缴税款，被税务机关处以补税、罚款、加收滞纳金等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负责补缴税款、滞纳金、罚款。乙方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法人企业或者合伙企业，同时投标人必须是经有权税务机关行政登记的税务师事务所，且持有税务师证书人员不少于20人。

3.2投标人近三年内(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为资产总额不低于100亿元的企业提供涉税服务(工作内容含税务代理或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的业绩。

3.3项目负责人应为投标人自有人员，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或注册会计师资格，具有税务师证书，且取得税务师证书5年及以上。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主持完成过资产总额不低于100亿元企业的涉税服务(工作内容含税务代理或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

3.4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2021年度处于盈利状态。

3.5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被税务机关列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在“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7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8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首先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专区”,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在上述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

4.2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单位,请于2023年5月27日至2023年6月2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网,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和签章软件iSignature,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补遗书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现场踏勘也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6月19日9时00分(北京

时间), 开标时间为2023年6月1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经二路12号)开标室二。

5.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 并在招标文件指定的时间和网站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5.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www.hn-ggzy.net/>) 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金水东路26号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371-87165625

招标代理:河南公路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中原路93号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 0371-61283092

电子邮箱:hngsjl2019@163.com